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IGITAL DOMAIN HOLDINGS LIMITED

###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7)

###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有關

### 收購 DIGITAL DOMAIN CAPITAL PARTNERS S.À R.L. 之 40% 股權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普盛融資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 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買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待售股份，佔合營企業總股權的 40%，總現金代價為 13,333,333 歐羅（相當於約 122,266,664 港元）。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合營企業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就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參考上市規則第 14.07 條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 但低於 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賣方由 Ng 先生間接全資擁有，而 Ng 先生為主要股東並透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 15.74%。因此，賣方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收購事項構成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有關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就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的條款是否公平合理、是否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以及是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以及建議獨立股東應如何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批准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投票。八方金融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披露資料、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組建合營企業。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根據買賣協議收購本集團尚未持有之合營企業的 40% 股權，其條款詳見下文。合營企業成立於二零二一年一月，目前由本集團與賣方各自擁有 60% 及 40% 權益。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合營企業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的主要條款載述如下：

日期：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

訂約方：(a) 數字王國廣播（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及

(b) Digital Knight Finance S.à r.l.（作為賣方）。

賣方為一間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賣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 Ng 先生，彼為主要股東並透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 15.74%。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賣方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所收購資產：待售股份，佔合營企業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 40%。

代價：13,333,333 歐羅（相當於約 122,266,664 港元），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以現金悉數結付。本公司擬利用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完成的股份認購事項所籌得的資金提供收購事項所需資金。

收購事項的代價乃由買方與賣方按公平原則進行磋商後達致，當中參考（其中包括）賣方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就待售股份支付的原認購價 13,333,333 歐羅，以及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 31,273,881 歐羅（約 286,781,489 港元）。

收購事項的代價相當於(i)賣方就認購待售股份所支付的代價；及(ii)較待售股份應佔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 12,509,552 歐羅（約 114,712,592 港元）溢價約 6.6%。

完成的先決條件：根據買賣協議擬進行的交易須待獨立股東按照上市規則通過決議案以批准根據買賣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後，方告完成。

完成： 完成將於條件達成後的第五(5)個營業日（或買賣協議訂約方可能同意的其他日期）進行。達成先決條件的最後截止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日或買賣協議訂約方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買賣協議其後將立即失效且不再具有任何效力，而買賣協議的任何一方概不得對買賣協議的另一方提出任何申索或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

### 有關合營企業的資料及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媒體娛樂業務，包括視覺特效製作、利用 360 度全景數碼捕捉技術及電腦圖像提供虛擬實境技術服務、後期製作服務及虛擬人業務。

本集團於北美、中國及印度的業務營運主要服務北美及中國市場。本公司有意利用本集團的虛擬人及其他技術，於歐洲及北美拓展或投資媒體娛樂業務，開拓商機，作為此策略的一部分，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買方與賣方根據本公司與 HLEE Finance S.à r.l.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的合營企業組建協議，於盧森堡組建合營企業。買方及賣方分別向合營企業注資 20,000,000 歐羅（相當於約 183,400,000 港元）及 13,333,333 歐羅（相當於約 122,266,664 港元）。於買賣協議日期，合營企業由買方及賣方分別擁有 60%及 40%權益。合營企業的主要業務為於歐洲及北美地區發展及投資媒體娛樂業務。

截至本公告日期，合營企業持有的主要投資包括(i) ASKNET 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 19%，ASKNET 為知名採購、電子商務及支付專家，專注於學術及教育行業及其股份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買賣（股票代碼：ASKN）；(ii) HLEE 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 3.01%，HLEE 是一間媒體和體育營銷公司，其股份於瑞士證券交易所買賣（股票代碼：HLEE.SW）；及 (iii)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購買及發行人，即 FBNK Finance S.à r.l.，同意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回購本金為 9,500,000 歐羅之 4.5%債券。

根據合營企業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合營企業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期間錄得除稅前虧損淨額及除稅後虧損淨額分別 2,059,452 歐羅（約 18,885,175 港元）及 2,059,452 歐羅（約 18,885,175 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合營企業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為 31,273,881 歐羅（約 286,781,489 港元）。

本集團對媒體娛樂業務於歐洲及美國市場的長遠發展感到樂觀。因此，本集團有意透過收購事項鞏固對合營企業的全面控制，使本集團擁有更大靈活性去調動合營企業持有的資源，為本集團於歐洲市場的業務發展。

儘管代價較待售股份應佔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溢價，惟考慮到賣方就待售股份支付的原認購價及合營企業產生的首次註冊成立成本，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的條款（包括代價）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就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參考上市規則第 14.07 條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但低於 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賣方由 Ng 先生間接全資擁有，而 Ng 先生為主要股東並透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 15.74%。因此，賣方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收購事項構成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有關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就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的條款是否公平合理、是否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以及是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以及建議獨立股東應如何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批准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投票。八方金融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披露資料、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收購待售股份
「ASKNET」	指	asknet Solutions AG，一間德國電子商務公司，其股份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買賣（股票代碼：ASKN）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547）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羅」	指	歐羅，歐洲聯盟成員國之法定貨幣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HLEE」	指	Highlight Event and Entertainment AG，一間瑞士媒體及體育營銷公司，其股份於瑞士證券交易所買賣（股票代碼：HLEE.SW）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目的為向獨立股東提供有關收購事項的建議
「獨立財務顧問」	指	八方金融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進行第 1 類（證券交易）及第 6 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企業，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就收購事項的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除根據上市規則規定而放棄投票的股東外，其他於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中並無權益的股東
「合營企業」	指	Digital Domain Capital Partners S.à r.l.，一間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責任公司(société à responsabilité limitée)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盧森堡」	指	盧森堡大公國
「Ng 先生」	指	Clive Ng Cheang Neng 先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數字王國廣播（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待售股份」	指	合營企業的 4,800 股普通股，佔合營企業總股權的 40%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為批准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而召開及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	指	股份之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買賣協議」	指	買方與賣方就收購事項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的買賣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Digital Knight Finance S.à.r.l.，一間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責任公司 (société à responsabilité limitée)，由 Ng 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	指	百分比

本公告採用 1.0 歐羅兌 9.17 港元之匯率。該匯率僅為說明用途，且並不構成任何為歐羅之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之陳述。

承董事會命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謝安**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安先生及張善政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蔣迎春先生、崔浩先生、Sergei Skatershchikov 先生及 Brian Thomas McConville 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暢女士、段雄飛先生、Elizabeth Monk Daley 博士及胡勁恒先生。